

陕西一案例入选长城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编者按

守护中华文明，保护文化和自然遗产，就是守护我们共有的精神家园。今天是第七个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本报精选一组报道，为您展现各级各部门加强文物、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工作的实践，带您感受保护文物和自然遗产永续传承中的法治力量。

4月21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国家文物局联合发布长城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这批案例共5件，旨在指导各级检察机关、文物行政部门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促进形成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更大合力。

陕西省神木市境内的长城中，山峰则卧虎寨堡、斜马沟蔡小沟山险、水头沟烽火台、五龙口敌台等4处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但均存在不同程度人为破坏。

【调查和督促履职】2020年3月，陕西省榆林市人民检察院按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要求，部署开展长城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神木市人民检察院成立了“检察官+检察官助理+法警”办案团队，全面走访了解辖区内长城底数，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长城协会代表共同实地摸排、走访，并于同年4月立案调查。

神木市检察院查明了长城受损情况，山峰则卧虎寨堡寨门、墙体、马面受损；斜马沟蔡小沟山险、水头沟烽火台墙体裂缝、墙砖剥离、坍塌；五龙口敌台周边违法架设电线、彩灯、搭建临时仓库；部分长城段落未设置保护标志和界碑。同年5月，该院向4家长城遗址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对长城保护管理依法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

收到检察建议后，市文旅局与长城沿线各街镇召开了长城保护工作推进会，对照检察建议逐项整改。拆除五龙口敌台周边的违法搭建，组织修复斜马沟蔡小沟山险情形；针对山峰则卧虎寨堡受损情形，在长城周边铺设木栈道、设置保护网。针对水头沟烽火台墙体裂缝情形，市文旅局经调查认为系国家能源集团神东榆家梁煤矿采空区塌陷和多年水土流失等原因造成，经与煤矿座谈协调，煤矿对遗址周边3000余平方米井田不再开采。经国家能源集团审批，煤矿捐赠长城保护专项资金5800万元助力保护传承。市文旅局责令市自来水公司整改院落内长城保护问题，与长城保护无关的线路和设施已拆除。长城段落缺失的保护标志和界碑得到补充。市文旅局与各街镇、市政府各职能部门建立长城及各级文物保护单位资料共享机制，强调建设工程需做好审批手续及文物调查和勘探工作。

神木市院形成专项报告报神木市委，市委组织市政府、市纪委监委、相关行政机关及镇街、长城保护工作站、长城协会召开了“文物保护工作暨长城文化遗产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整改落实推进会”。市政府建立了文物保护联席会议长效机制，明确了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并将长城保护工作纳入年终考核。神木市长城遗址均进行了“围网工程”，长城沿线11个街镇均设立了长城保护工作站，聘请62名长城保护员加强长城的巡查、保护。

【典型意义】检察机关开展专项活动，推动政府履行文物保护主体责任，积极向党委汇报长城安全隐患，争取各界支持，推动出台制度规范，建立完善长效机制，有效推动长城保护工作。

张昊 据《法治日报》

多部门完善打击防范文物犯罪联合工作机制——切实织密织牢文物安全防护网

“宝贵的文物失而复得，我们心里的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追回被盗文物，河南省洛阳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文物犯罪侦查大队办案民警李晓丹长舒一口气。随着“10·21”特大倒卖文物案成功告破，公安机关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再添新战果。

近年来，公安部会同国家文物局等部门推动全国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向纵深开展，破大案、挖团伙、抓重犯、摧网络、追文物，切实织密织牢文物安全防护网，坚决捍卫国家文物安全。

日前，中共中央宣传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等多部门联

合印发《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工作方案（2023—2025年）》，针对我国文物资源特点、安全风险状况、打击防范文物犯罪工作实际需要等，明确提出17项重点任务，这是完善联合长效机制，进一步遏制文物违法犯罪活动的重要举措和具体行动。

专项打击 形成针对文物犯罪的强大震慑

“一面‘昭君出塞’铜镜疑似在洛阳等地古玩市场被某商人收购，该面铜镜上两次出现‘中国’字样以及相关史实，极具历史价值。”民警在工作中发现相关信息后，洛阳市公安局迅速组成专案组展开侦查。

通过综合分析研判，专案组确定了犯罪嫌疑人李某为铜镜卖家，并发现多名上家、下家，逐渐查清了犯罪链条。专案组集中收网，抓获多名犯罪嫌疑人，并在某展览会上追回该铜镜。经鉴定，该铜镜为国家一级文物。

成功追缴涉案文物、抓获案件主犯后，专案组又陆续发现多名涉案人员涉嫌倒卖文物，涉及20余个省份。

“各线索之间交叉重叠，我们决定抽丝剥茧、顺藤摸瓜。”洛阳市公安局副

局长马建平介绍，专案组最终锁定盗掘“昭君出塞”铜镜的源头，并查实铜镜从被盗掘出土到先后4次被倒卖的全过程。目前，共抓获犯罪嫌疑人59名，实现全链条侦破。

“该案的侦破有力震慑了文物违法犯罪行为，凸显了公安机关加大文物保护的决心与力度。”公安部刑侦局负责人表示，公安机关坚持全链条侦办案件，上打盗掘盗窃，下查倒卖销赃，对各类文物犯罪“零容忍”。

此前，有群众向广西桂林兴安县公安局举报有人在宾馆倒卖文物。收到线索，兴安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立即行动，现场抓获多名倒卖文物犯罪嫌疑人并缴获多件文物。因嫌疑人拒不交代文物来源，案件侦办一度陷入瓶颈。重新梳理案件线索、多次进行信息研判后，警方发现了一些眉目，

案件迎来转机。

办案民警介绍，涉案文物鉴定既是案件侦办和司法审判的重要依据，也是打击文物犯罪工作的重要环节。为了加快案件侦办速度，警方邀请文博专家参与案件侦办，对相关涉案赃物进行甄别和初步鉴定。最终，警方成功破获“5·26”系列盗掘古墓葬案。

“面对严峻复杂的文物犯罪形势，公安部始终保持对盗掘、盗窃、倒卖、走私等文物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已会同国家文物局连续6年部署开展全国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行动，成功侦破了一批文物大案，及时追缴了一大批珍贵文物。”公安部刑侦局负责人表示，公安机关将持续推进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行动，把矛头对准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等文物犯罪行为。

依法严惩 文物司法保护更加严格有力

在辽宁朝阳凌源市与建平县交界处，万亩松林，四季常青，这里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日前，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依法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典型案例，其中姚某忠等12人抢劫、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倒卖文物案与该遗址有关。

早在2014年底，红山文化遗址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外周边出现大批盗墓痕迹，多处古墓葬群、古文化遗址遭到严重破坏，大量珍贵文物被盗。在公安部的指挥协调下，经文物保护单位全力协作和警方艰苦侦办，这起案件得以成功侦破，犯罪分子被绳之以法。

法院查明，姚某忠等人多次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并存在抢劫、盗窃、倒卖文物等犯罪事实，涉

案文物等级高、数量大，非法获利巨大。最终，法院依法严惩，主犯姚某忠被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

“该案体现了法院依法惩治和预防文物犯罪、维护文化遗产安全的决心和成效。”最高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人民法院坚持依法重拳出击，全面打击文物犯罪网络，严惩文物犯罪团伙首犯，彻底斩断文物犯罪链条。

青铜器一直是古玩收藏行业极为特殊的领域。然而，李某、胡某却想通过给青铜器铸刻铭文“伪造身份”，并通过拍卖公司倒卖从中牟利。经人举报，北京公安机关先后将李某、胡某抓获。

案件移交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后，检察院认为李某、胡某在涉案文物表面铸刻铭文，不仅对文物本体造成实际损害，也破坏了文物的历史价值、科研价值和艺

术价值，致使国家珍贵文物资源受到损害。

“检察院对二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根据民法典、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要求李某、胡某承担文物修复等费用。”办案检察官说。

“文物的有效保护利用离不开法治的有力保障，今年最高法、最高检的工作报告都明确写入文物保护的司法创新实践。”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朱力宇表示，我国高度重视以严格有力的法律手段加强文物保护。近年来，文物保护相关的法律体系不断完善，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先后出台，各地聚焦所要解决的问题也有一些专门立法。2022年8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办理妨害文物管理等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进一步明确迫切需要解决的法律适用问题，为打击防范文物犯罪提供了有力法律支撑。

联防联控 防范化解文物安全风险

文物保护重在防患于未然。《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工作方案（2023—2025年）》明确，到2025年，文物安全联合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政府主导、部门联动、打防结合、群防群治”的文物安全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检察机关通过开展公益诉讼，督促相关部门加强文物保护，有利于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近日，就湖北随州市博物馆开展安全隐患整改、加强文物保护的情况，随州市人民检察院举行了一场公益诉讼检察听证会，一名听证员发表了自己的意见。

此前，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工作中发现，随州市博物馆存在部分监控摄像头无法正常使用、部分硬盘录像机存在故障等安全隐患。经

调查核实后，随州市人民检察院向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监督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督促博物馆对安防系统存在的故障进行处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收到检察建议后，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迅速对博物馆安防设施维修升级，并要求随州市博物馆强化安全意识，加强日常检查维修，确保馆内安防设施规范运转。如今，安防设施整改等工作已完成。

“坚持打防结合，及时整治安全隐患和问题，防范化解文物安全风险，能够有效防范文物违法犯罪案件发生。”朱力宇说，有关部门要加强联防联控，建立健全联动共建工作机制，比如，在重要的文物博物馆单位、文物资源分布密集区域，设立公安派出所或者警务工作站；加强联合巡逻防控，检查督办安全隐患整改整治，强化文物博物

馆单位及周边治安防控；坚持源头治理，开展执法督察和安全检查，加强市场监管，整治安全隐患，建立行刑衔接制度机制等。

“文物安全是文物保护的红线、底线和生命线。除了形成部门的工作合力，还应注重发挥群防群治力量，提高全社会的法治观念和文物保护意识，鼓励群众在发现、举报和制止盗卖文物犯罪以及提供破案线索等方面发挥作用，共筑保护文物的铜墙铁壁。”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袁洪辉举例说，在最高法发布的鲁某、罗某才故意损毁文物这一典型案例中，法院在依法审判的同时，采取以案说法的形式在文物保护区内进行宣讲，引导社会公众提高文物保护意识和自觉性，起到了“惩处一个、警示一片”的教育作用。

亢玉昆 王者 据《人民日报》

（请稿件作者与本报联系，以付稿酬。）